

证券代码：600905 证券简称：三峡能源 公告编号：2023-034

## 中国三峡新能源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中国三峡新能源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3年7月25日在北京以现场并结合视频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7月1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，现场及视频参会董事7名，杜至刚董事委托胡裔光董事出席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。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公司部分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等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王武斌主持，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### 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设立三峡巴州若羌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与关联人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、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、长江三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按照34%:33%:16.5%:16.5%的股权比例，以货币方式共同出资设立三峡巴州若羌能源投资有限公司（最终以企业登记注册的名称为准）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0,000万元，公司以货币形式认缴出资51,000万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中国三峡新能源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三峡巴州若羌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暨关联交

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36）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。

关联董事王武斌、张龙和蔡庸忠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## 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及公司《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》的相关规定，原激励对象刘运志因调动情形、李卫刚因个人原因主动离职情形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，董事会同意公司回购并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44 万股、23 万股限制性股票，回购价格为 3.28278 元/股，回购资金总额为 2,242,579.01 元（含利息）。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，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将按照法规要求继续执行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中国三峡新能源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37）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中国三峡新能源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
2023 年 7 月 25 日